##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省百乐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体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有限责任公司纪律处分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江西省百乐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乐米业"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给予江西省百乐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2507号)。主要内容摘要如下(处罚内容详见百乐米业公告:2019-057号):

## 一、百乐米业等涉嫌违法的事实

- (一)公司2016年年报和2017年半年报虚假记载营业收入
- (二)公司2016年年报和2017年半年报虚假记载存货
- (三)公司 2016 年年报和 2017 年半年报虚假记载短期借款等负债项目
- (四)公司 2016 年年报和 2017 年半年报未披露为实际控制人担保事项

## 二、股转系统对百乐米业采取的处罚决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经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委员会审核通过,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6.2条、第6.3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做出如下纪律处分决定:

给予百乐米业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给予张锁根、 刘小明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给予江萍敏、周文清、鲁 冬兵、胡小青、彭吉强、彭小琴、郑志波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 信档案。

主办券商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此外,公司存在未在规定时间披露年报而被终止挂牌、停工停产(截至本公告日已恢复部分生产)、未按时支付劳动报酬被公安机关立案调查、涉及多起诉讼引发资产受限及债务增加、部分董监高未正常履职、公司治理存在缺陷、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程序、资产对外担保未履行决策程序、资产受限被占用、实际控制人股权被大比例质押/冻结,若被执行将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期换届等风险事项。由于主办券商核查工作严重受限,不排除上述公司风险事项披露不全、公司上述风险事项引发公司资产受限甚至遭受损失、债务及潜在债务纠纷增加、对外担保违规等其他风险。再次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百乐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纪律处分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之盖章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4日